



MIRABELL

MIRABEL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美麗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9)

截至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業績公布

業績

Mirabel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美麗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合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已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銷售成本	2	866,238 (360,385)	747,839 (308,713)
毛利		505,853	439,126
其他收入			
分銷及銷售成本	2	4,614 (359,541)	5,182 (298,081)
行政開支		(99,751)	(87,006)
其他經營收入，淨額		3,321	5,847
經營溢利	3	54,496	65,068
財務費用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4	(2,321) 19,713	(1,221) 20,157
除稅前溢利		71,888	84,004
稅項	5	(6,391)	(7,86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65,497	76,139
股息	6	47,088	23,162
基本每股盈利	7	25.7仙	29.9仙
攤薄每股盈利	7	25.7仙	29.9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41,251	33,932
投資物業		53,448	61,44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7,704	19,709
無形資產		13,321	2,000
聯營公司權益		59,343	93,339
租賃按金		29,727	30,687
非流動稅項資產		10,702	10,702
		7,965	2,535
		<u>233,461</u>	<u>254,352</u>
流動資產			
存貨	8	154,148	135,022
應收賬款	9	70,231	72,228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30,010	20,134
應收退稅		1,687	1,0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4,891	86,357
衍生金融工具		80	—
		<u>371,047</u>	<u>314,770</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42,234	52,273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60,384	58,325
應付稅項		6,565	4,576
短期銀行借貸		47,817	31,084
		<u>157,000</u>	<u>146,258</u>
流動資產淨值		<u>214,047</u>	<u>168,51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47,508</u>	<u>422,864</u>
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8,107	—
遞延稅項負債		1,338	1,546
		<u>9,445</u>	<u>1,546</u>
淨資產		<u>438,063</u>	<u>421,318</u>
權益			
股本		25,453	25,453
其他儲備		112,384	110,986
保留盈利		13,999	16,799
— 擬派末期股息		286,227	268,080
— 其他			
總權益		<u>438,063</u>	<u>421,318</u>

附註：

1.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以及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物業的重估而作出修訂。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在截至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期間內，本集團採納下列與其業務相關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二零零四／二零零五年度之比較數字已按需要根據有關規定予以重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表之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	存貨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流量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更改及錯誤更正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	結算日後事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所得稅
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	分部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物業、機器及設備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	收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匯率變更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關聯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聯營公司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	每股盈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無形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過渡及初步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	投資物業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企業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號	營運租賃—優惠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21號	所得稅—經重估非折舊資產的收回
香港會計準則第4號	租賃—確定有關香港土地租賃的租賃期長短

採納新／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2、7、8、10、12、14、16、18、19、21、23、24、27、28、33、3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號及香港詮釋第4號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構成重大變更。總括而言：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HKAS 1」）影響應佔聯營公司稅後業績淨額及其他資料披露的列賬形式。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8、10、12、14、16、18、19、23、27、28、33、3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號及香港詮釋第4號對本集團的政策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對本集團的政策並無構成重大影響。各綜合實體的功能貨幣已按本經修訂準則的指引重新評估。所有本集團的實體均使用相同的功能貨幣作為各實體賬目之呈報貨幣。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對認別關聯方的身份及若干其他關聯方的披露構成影響。
- 採納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HKAS 17」）導致有關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由物業、機器及設備重列作經營租賃之會計政策之變更。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一次性預付款項是在損益表中列作支出。於以往年度，除投資物業外，在土地及樓宇中所佔之權益是按公平值列賬，而土地及樓宇並不分開列賬。
-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39及39（修訂）號（「HKAS 32及HKAS 39」）導致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確認。
- 採納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HKAS 40」）導致有關投資物業之會計政策之變更。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之變動須作為其他經營收入之一部份呈列於損益表之內。於以往年度，公平值之增加貸記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賬。公平值之減少則首先以整個組合為基礎與先前估值產生之增值對銷，然後於損益表扣除。
- 採納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21號導致重估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的計量之會計政策之變更。該等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假設通過使用該資產收回賬面金額所產生的納稅結果為基礎進行計量。於以往年度，該資產的賬面金額乃預期通過出售收回。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及38號（「HKFRS 3、HKAS 36及HKAS 38」）導致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之變更。直至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商譽是：
 - 於十五年的估計可用年期中以直線法攤銷；及
 - 於每個結算日評核減值跡象。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規定：

- 本集團從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起終止商譽攤銷；
- 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累計攤銷已被減除；而商譽成本值已相應減少；及
- 自截至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起，商譽將按年及於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評估。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重新評估無形資產的估計可用年期。評估結果並無導致調整。

會計政策上的所有變更均根據個別準則的過渡性條文作出。本集團採納的所有準則需要作出追溯應用，惟下列各項除外：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不容許按追溯基準根據本準則確認、解除確認或計量金融資產和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號—並無要求確認與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前開始的租賃有關的優惠；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後作前瞻應用。

除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HKAS 16」）的成本模式作為投資物業以外的樓宇的會計政策。樓宇乃按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入賬。在以往年度，該等樓宇按評估值入賬。本公司認為此會計政策之變更能更適當地呈報本集團之樓宇。此新會計政策已被追溯採納。

變更會計政策對綜合損益表的影響

	採納有關準則的影響					合計 千港元
	HKAS 1 千港元	HKAS 16 及 HKAS 17 千港元	HKAS 32 及 HKAS 39 千港元	HKFRS 3、 HKAS 36 及 HKAS 38 千港元	HKAS 40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之（減少）／增加	(1,601)	—	—	1,155	—	(446)
其他經營收入之增加	—	—	80	—	—	80
分銷及銷售成本之增加	—	(380)	—	—	—	(380)
行政開支之減少	—	14	—	—	—	14
稅項之減少	1,601	241	—	—	—	1,84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之（減少）／增加	—	(125)	80	1,155	—	1,110
基本每股溢利之（減少）／增加	—	(0.0仙)	0.0仙	0.5仙	—	0.4仙
	採納有關準則的影響					合計 千港元
	HKAS 1 千港元	HKAS 16 及 HKAS 17 千港元	HKAS 32 及 HKAS 39 千港元	HKFRS 3、 HKAS 36 及 HKAS 38 千港元	HKAS 40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之減少	(3,605)	—	—	—	—	(3,605)
其他經營收入之（減少）／增加	—	(1,063)	—	—	1,700	637
分銷及銷售成本之增加	—	(787)	—	—	—	(787)
行政開支之增加	—	(120)	—	—	—	(120)
稅項之減少／（增加）	3,605	104	—	—	(90)	3,61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之（減少）／增加	—	(1,866)	—	—	1,610	(256)
基本每股溢利之（減少）／增加	—	(0.7仙)	—	—	0.6仙	(0.1仙)

變更會計政策對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影響

	採納有關準則的影響					合計 千港元
	HKAS 1 千港元	HKAS 16 及 HKAS 17 千港元	HKAS 32 及 HKAS 39 千港元	HKFRS 3、 HKAS 36 及 HKAS 38 千港元	HKAS 40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非流動資產之(減少)/增加						
物業、機器及設備	(53,448)	(33,341)	—	—	—	(86,789)
投資物業	53,448	—	—	—	—	53,44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17,704	—	—	—	17,704
聯營公司權益	—	—	—	1,155	—	1,155
遞延稅項資產	—	196	—	—	—	196
	<u>—</u>	<u>(15,441)</u>	<u>—</u>	<u>1,155</u>	<u>—</u>	<u>(14,286)</u>
流動資產之增加						
衍生金融工具	—	—	80	—	—	80
	<u>—</u>	<u>—</u>	<u>80</u>	<u>—</u>	<u>—</u>	<u>80</u>
非流動負債之減少						
遞延稅項負債	—	(744)	—	—	—	(744)
	<u>—</u>	<u>(744)</u>	<u>—</u>	<u>—</u>	<u>—</u>	<u>(744)</u>
權益之(減少)/增加						
投資物業重估儲備	—	—	—	—	(11,772)	(11,772)
其他物業重估儲備	—	(12,046)	—	—	—	(12,046)
保留盈利	—	(2,651)	80	1,155	11,772	10,356
	<u>—</u>	<u>(14,697)</u>	<u>80</u>	<u>1,155</u>	<u>—</u>	<u>(13,462)</u>
採納有關準則的影響						
	HKAS 1 千港元	HKAS 16 及 HKAS 17 千港元	HKAS 32 及 HKAS 39 千港元	HKFRS 3、 HKAS 36 及 HKAS 38 千港元	HKAS 40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非流動資產之(減少)/增加						
物業、機器及設備	(61,448)	(34,982)	—	—	—	(96,430)
投資物業	61,448	—	—	—	—	61,44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19,709	—	—	—	19,709
遞延稅項資產	—	49	—	—	—	49
	<u>—</u>	<u>(15,224)</u>	<u>—</u>	<u>—</u>	<u>—</u>	<u>(15,224)</u>
非流動負債之減少						
遞延稅項負債	—	(652)	—	—	—	(652)
	<u>—</u>	<u>(652)</u>	<u>—</u>	<u>—</u>	<u>—</u>	<u>(652)</u>
權益之(減少)/增加						
投資物業重估儲備	—	—	—	—	(13,682)	(13,682)
其他物業重估儲備	—	(12,047)	—	—	—	(12,047)
保留盈利	—	(2,525)	—	—	13,682	11,157
	<u>—</u>	<u>(14,572)</u>	<u>—</u>	<u>—</u>	<u>—</u>	<u>(14,572)</u>
採納有關準則的影響						
	HKAS 1 千港元	HKAS 16 及 HKAS 17 千港元	HKAS 32 及 HKAS 39 千港元	HKFRS 3、 HKAS 36 及 HKAS 38 千港元	HKAS 40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						
非流動資產之(減少)/增加						
物業、機器及設備	(61,448)	(34,982)	—	—	—	(96,430)
投資物業	61,448	—	—	—	—	61,44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19,709	—	—	—	19,709
遞延稅項資產	—	49	—	—	—	49
衍生金融工具	—	—	19	—	—	19
	<u>—</u>	<u>(15,224)</u>	<u>19</u>	<u>—</u>	<u>—</u>	<u>(15,205)</u>
非流動負債之(減少)/增加						
遞延稅項負債	—	(652)	—	—	—	(652)
衍生金融工具	—	—	281	—	—	281
	<u>—</u>	<u>(652)</u>	<u>281</u>	<u>—</u>	<u>—</u>	<u>(371)</u>
權益之(減少)/增加						
投資物業重估儲備	—	—	—	—	(13,682)	(13,682)
其他物業重估儲備	—	(12,047)	—	—	—	(12,047)
保留盈利	—	(2,525)	(262)	—	13,682	10,895
	<u>—</u>	<u>(14,572)</u>	<u>(262)</u>	<u>—</u>	<u>—</u>	<u>(14,834)</u>

2.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鞋類產品零售、批發及製造。在本年度期間內確認的收入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營業額		
貨物銷售	866,238	747,839
其他收入		
專利費收入	3,694	3,402
利息收入	917	402
租金收入	—	1,375
其他	3	3
	<u>4,614</u>	<u>5,182</u>
總收入	870,852	753,021

本集團之唯一主要業務為鞋類產品零售、批發及製造，故所呈列之主要業務分部資料與綜合之數字相同。

按地區分部劃分之分析

在本年度期間內，本集團之業務主要在香港及澳門市場、中國大陸市場及台灣市場經營。

	香港及澳門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台灣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總額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總分部銷售	746,034	276,520	11,847	1,034,401
分部間銷售	(147,708)	(20,455)	—	(168,163)
	598,326	256,065	11,847	866,238
分部業績	36,418	23,231	(5,153)	54,496
財務費用				(2,32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19,713	—	19,713
除稅前溢利				71,888
稅項				(6,39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65,497
分部資產	311,575	228,720	(4,782)	535,513
聯營公司權益	—	59,343	—	59,343
應收退稅				1,687
遞延稅項資產				7,965
總資產				604,508
分部負債	83,477	74,403	662	158,542
應付稅項				6,565
遞延稅項負債				1,338
總負債				166,445
資本性開支	20,328	18,652	5,488	44,468
折舊	9,717	7,866	1,130	18,713
攤銷支出	8,435	332	—	8,767

	香港及澳門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中國大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總額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總分部銷售	686,839	208,400	895,239
分部間銷售	(133,647)	(13,753)	(147,400)
	553,192	194,647	747,839
分部業績	36,050	29,018	65,068
財務費用			(1,22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20,157	20,157
除稅前溢利			84,004
稅項			(7,86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76,139
分部資產	284,797	187,422	472,219
聯營公司權益	—	93,339	93,339
應收退稅			1,029
遞延稅項資產			2,535
總資產			569,122
分部負債	90,400	51,282	141,682
應付稅項			4,576
遞延稅項負債			1,546
總負債			147,804
資本性開支	9,885	6,637	16,522
折舊	8,297	4,776	13,073
攤銷支出	3,673	332	4,005

3.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列賬：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8,713	13,073
預付經營租賃款項攤銷	2,005	2,005
無形資產攤銷		
— 包括在銷售成本	4,762	—
— 包括在行政開支	2,000	2,00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	391	99
出售投資物業虧損	66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薪金及津貼	137,274	112,486
— 退休金	4,143	3,660
陳舊存貨撥備	598	5,333
土地及樓宇撥備	203,632	169,043
投資物業支出	144	158
核數師酬金	1,219	930
匯兌收益淨額	(2,157)	(117)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	(1,700)

4. 財務費用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及透支利息		2,321	1,221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評稅利潤依稅率17.5% (二零零五年: 17.5%) 提撥準備。海外利潤之稅款, 則按照在本年度估計應評稅利潤依本集團經營業務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綜合損益表支銷之稅項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6,790	5,029
— 海外稅項		6,271	3,862
— 過往年度準備剩餘		(1,032)	(2,260)
有關產生及轉回暫時差異之遞延稅項		(5,638)	1,234
稅項支出		6,391	7,865
6. 股息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已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0港仙 (二零零五年: 2.5港仙)		7,636	6,363
已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10.0港仙		25,453	—
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5港仙 (二零零五年: 6.6港仙)		13,999	16,799
		47,088	23,162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 董事會建議末期股息為每股5.5港仙。此項擬派股息並無於本財務報表內反映為應付股息。

7. 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乃根據本集團之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65,497,000港元 (二零零五年: 76,139,000港元 (重列)) 及在本年度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份之加權平均數254,530,000股 (二零零五年: 254,530,000股) 計算。
- 本公司並無潛在的可攤薄普通股股份。

8.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原材料		4,317	3,183
在製品		124	668
製成品		149,707	131,171
		154,148	135,022

存貨值已被確認為費用, 並記賬在銷售成本中為337,484,000港元 (二零零五年: 288,273,000港元)。

9. 應收賬款		本集團	
除現金及信用卡銷售外, 本集團主要之信貸銷售還款期一般為三十至六十日。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零至三十日		68,265	68,137
三十一至六十日		1,372	1,594
六十一至九十日		149	803
超過九十日		445	1,694
		70,231	72,228

10. 應付賬款		本集團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零至三十日		37,668	44,397
三十一至六十日		477	987
六十一至九十日		172	1,210
超過九十日		3,917	5,679
		42,234	52,273

11.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三日, 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員工獲授予以每股2.875港元的行使價行使合共21,520,000股本公司之股份的認股權。所有授予以認股權的行使期間為一至四年, 並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日或二零一四年四月二日到期。

管理層之論述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 本集團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加15.83%至866,238,000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下跌13.98%至65,497,000港元。

香港及澳門市場

於回顧期內, 受着本地樓市及股市表現暢旺, 香港的經濟得以不斷改善。就中央政府繼續放寬個人遊計劃, 對本地零售市場有着重大的鼓舞作用。此外, 失業率下降及樓市、股市復甦均改善本地消費意欲。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加8.16%至598,326,000港元及毛利率保持穩定水平。

管理層定期不斷評估本集團整個銷售網絡的盈利狀況、策略優勢及市場佔有率。縱使我們致力與業主爭取及談判較低的租金, 然而租金的攀升無可避免地逐步減低利潤水平。此外, 本集團還要面對工資上漲的壓力。儘管如此, 毛利額的增加以及管理層實行多項緊縮成本的控制政策, 經營溢利較去年同期稍微增加1.02%至36,418,000港元。

開拓批發業務乃本集團經營策略的重要部份。於回顧期內，批發業務錄得理想的業績。批發業務不但能降低採購成本及增加毛利，並且能使產品組合、品牌開發及宣傳各方面取得協同效應。現時，我們是美國Caterpillar、Merrell、Royal Elastics及Sebago鞋類產品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大陸的獨家總代理；意大利Geox鞋類產品在香港及澳門的獨家總代理；英國Gola鞋類、袋及服裝產品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大陸的獨家總代理；美國Harley-Davidson鞋類產品在香港的獨家總代理；以及美國K•Swiss鞋類及服裝產品在中國大陸的獨家總代理。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在本地市場的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均錄得滿意的增長。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底，本集團以Mirabell、Joy & Peace、Fiorucci、Inshoesnet及Geox品牌在香港及澳門經營103間零售店舖。

中國大陸市場

隨着中國大陸的經濟持續增長，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為市場帶來對時尚及優質產品的熱切需求，加上中國政府在政策上亦鼓勵提升內部消費，管理層深信市場仍有龐大的發展空間。

於回顧期上半年，本集團積極在國內二線城市開設零售店舖。由於我們的品牌在二線城市的知名度尚淺，因此在市場推廣、宣傳及分銷的經營成本支出上有所增加。另外，大部份在百貨公司及購物商場的店舖裝修需於一年內計算折舊費用，故此該等店舖於首年承擔所有折舊費用。

於回顧期下半年，經過一連串的零售店舖急速增長後，本集團稍微放緩擴展步伐，並集中改善店舖表現及控制成本，因而令經營溢利逐漸回升。本集團已實行多項的政策以改善經營效率及效益。管理層關閉部份表現不理想的店舖，以及在百貨商場最佳位置開設更多以銷售金額提成計算租金的店舖。另外，管理層進一步嚴格控制成本。於回顧期下半年，整體中國大陸的業務表現已得到顯著改善。

於回顧期內，中國大陸的零售市場競爭已變得越來越激烈，多間百貨商場以不同形式推出折扣優惠的促銷活動，對經營毛利上有所影響。

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加31.55%至256,065,000港元；但經營溢利卻下跌19.94%至23,231,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底，本集團以Mirabell、Joy & Peace、Fiorucci、Innet、Caterpillar、Merrell及K•Swiss品牌在深圳、廣州、上海、北京、天津、大連、成都、重慶、珠海、西安、武漢、無錫、寧波、東莞、哈爾濱、石家莊、番禺及瀋陽開設172間零售店舖。此外，本集團以特許經營模式經營72間Joy & Peace品牌的零售店舖。

台灣市場

台灣首年度的經營錄得5,153,000港元的虧損，管理層已掌握當地鞋類市場的情況及經營零售業務的寶貴經驗。管理層將審慎計劃整合未來經營策略，尤其在品牌認知及知名度、市場推廣及宣傳活動、產品開發及網絡擴展。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底，本集團以Fiorucci品牌經營13間零售店舖。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薩摩亞註冊成立的Best Quality Investments Limited（「Best Quality」）是本集團佔30%權益之聯營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二日Bell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Belle International」）發行新的可贖回普通股股份予若干中國大陸零售管理專才所擁有的公司及機構投資者。由於此等新股份發行，Best Quality在Belle International之股份權益已從100%被攤薄至約20%。於同日，Best Quality宣布派發股息，並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三日支付。本公司考慮到（其中包括）自Best Quality收取54,000,000港元之股息後，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六日支付了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本集團因就若干Belle International之附屬公司（「Belle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作出擔保。

展望

為促進香港的旅遊業，香港旅遊發展局以「精采香港旅遊年」作為二零零六年宣傳的口號。同時，在不久將來本地市場有大量的旅遊項目推出，例如：大嶼山昂坪纜車、澳門多間賭場及酒店項目及澳門漁人碼頭。我們相信該等旅遊項目能吸引更多的國內及海外遊客從而進一步刺激本地消費市場。

儘管近年在中國大陸零售市場競爭激烈，管理層深信國內仍有龐大的業務發展空間。管理層將緊貼市場步伐及審慎制定業務發展的方向。本集團已於中國大陸市場奠定良好的基礎，管理層預期在來年的中國大陸業務將進入新的里程。

展望未來，管理層將繼續加強品牌發展、改進產品質量及增加經營效率與效益。本集團將集中在大中華地區提高市場佔有率，計劃增強在中國大陸及台灣的零售銷售網絡，作為業務發展的主要動力。本集團將不斷在各業務範疇力求改進，從而進一步增強我們在市場的競爭優勢。為迎接未來的挑戰，我們將採用更靈活的經營方針。在大中華地區的光明經濟前景下，管理層對來年的業績抱審慎樂觀的態度。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由168,512,000港元（重列）上升至214,047,000港元；而其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則維持於穩健水平，分別為2.36倍及1.38倍。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存貨為154,148,000港元，較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之135,022,000港元相比，存貨水平上升。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擁有114,891,000港元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47,817,000港元的未償還銀行借貸。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新增88,598,000港元的短期銀行借貸作為營運資金之用；並已償還72,532,000港元的短期銀行借貸。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0.11（二零零五年：0.07），乃以本集團總借貸47,817,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1,084,000港元）以及總權益438,063,000港元（二零零五年：421,318,000港元（重列））計算。

庫務政策

本集團於財務風險管理方面繼續維持審慎態度。本集團的借貸分別為港元及人民幣，利息以浮動利率計算。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有一份之前已簽訂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到期的外匯合約以對沖人民幣的潛在升值。除該份外匯合約以外，本集團並無利用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的理財政策是不參與高風險之投資或投機性的衍生工具。管理層深信，憑藉較低之資本負債水平及穩健之財政狀況，本集團具備優越條件，以助日後之擴展及掌握投資機會。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並無已抵押的資產（二零零五年：固定資產賬面淨值約為11,317,000港元（重列））。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之或然負債為31,33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61,800,000港元）。此乃為Belle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作出的擔保，其中10,64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8,212,000港元）之銀行信貸已被動用。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部份該等擔保乃按本集團當時間接應佔Belle集團權益的百分比作出，而餘下主要為按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二日Belle International發行新的可贖回普通股股份前間接應佔Belle集團權益而作出的擔保，此等擔保亦已與銀行協商予以降低。於二零零六年五月，為該等一般銀行信貸作出的擔保之或然負債為13,386,000港元。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之僱員總數為2,023名。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優厚薪酬組合，包括保險及醫療福利。此外，本集團亦會按業績及個別僱員表現給予合資格僱員酌情花紅及認股權。

買賣本公司上市股份

本公司於本年度期間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期間內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建立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於整個年度期間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中之守則條文，當中只有以下範圍有若干偏離。

守則條文A.2.1項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之此二者角色現時由鄧偉林先生出任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守則條文A.4.1項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須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守則條文A.4.2項規定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且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只可任職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亦規定在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當其時的董事（董事總經理除外）中的規定比例人數須輪流卸任。

守則條文B.1.1項規定發行人應設立具有特定成文權責範圍的薪酬委員會；有關權責範圍應清楚說明委員會的權限及職責。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七日成立了一個薪酬委員會，其權責範圍並不低於《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條文所規定的標準。

審閱賬目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方法，並與董事會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編製二零零五／二零零六年度財務報表之年度業績。

本集團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布中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業績公布發出任何核證。

股息

董事會決議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5.5港仙。待股東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四日支付予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連同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六日支付的特別股息每股10港仙及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支付的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本年度之派息總額為每股18.5港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五日至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如欲獲派發建議之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轉讓申請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四日下午四時正前交至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雅柏勤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代表
主席
鄧偉林

香港，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的執行董事為鄧偉林先生、吳民傑先生及鍾振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建生先生、陳家聲先生及吳振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均雄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司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